



通知公告

当前位置： 首页>>通知公告>>正文

数学与信息科学学院 2025年度普通本科学生专业确认实施方案

发布时间：2025-04-22 点击：[565]

为进一步推进学院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积极构建“以学习者为中心”的教育生态，体现以生为本的教育教学管理理念，充分尊重学生兴趣和专长，进一步扩大学生学习的自主权和主动权，激发学生的主体创造性，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41号）及《河南财经政法大学本科生专业确认实施办法的通知》（河财政教〔2025〕11号）等相关文件精神，结合学校深化学分制改革和学院各专业实际情况，特制定2025年度普通本科学生专业确认工作实施方案。

一、组织架构

学院成立2025年度普通本科学生专业确认工作小组和监督工作小组。

1. 本科生专业确认工作小组：

组长：陈俊敏 李志强

成员：王鹏德 张伟 姚向丹 谢华朝 赵小科

工作职责：研究制定普通本科学生专业确认的具体工作原则和实施方案；负责普通本科学生专业确认工作的具体实施，包括普通本科学生专业确认工作方案，负责学生专业的其他相关工作。

2. 本科生专业确认工作监督小组：

组长：赵绍春

成员：牧嘉宁 张婷

工作职责：对该方案的执行情况和本科生专业确认工作的整个过程进行有效监督。

二、基本原则

- 1.坚持以学生为本的原则，尊重学生个性发展需要，激发学习热情，促进学风建设；
- 2.坚持公平、公开、公正原则，增强普通本科学生专业确认工作的透明度；
- 3.充分考虑专业布局，合理调配教学资源，提高教育资源的利用率；
- 4.有利于教学的组织与实施，保持学科专业的持续稳定发展；
- 5.符合学校本科生专业确认相关文件规定。

三、专业确认条件

专业确认学生需严格遵照《河南财经政法大学关于2025年度普通本科学生专业确认工作安排的通知》中相关规定执行。凡申请专业确认到我院相关专业者，需要满足下述条件：

专业确认时间	专业课要求	通识教育课要求
第二学期	满足学校专业确认的相关规定	
第四学期	高等代数(I)-已修读且成绩合格； 高等代数(II)-已修读且成绩合格或者正在修读； 数学分析(I)-已修读且成绩合格； 数学分析(II)-已修读且成绩合格或者正在修读； 数学分析(III)-已修读且成绩合格。	完成专业确认前原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定所有通识教育课程的修读且成绩合格。
第六学期	完成所确认专业所有的专业基础课程与专业核心课程的修读且成绩合格(最多有两门课程正在修读)。	

四、组织与实施

专业确认的组织与实施，将分四个时段进行。第一时段：宣传动员；第二时段：学生报名申请；第三时段：专业确认实施；第四时段：申请专业确认结果公示阶段。

第一时段：宣传动员。时间：2025年4月17日--4月21日

对全院2024级数学类学生进行专业确认政策介绍和宣传，使学生在充分了解学校相关政策与各专业情况的基础上正确对待专业确认问题。包括以下内容：

- 1.学院相关负责人对专业确认相关政策和专业布局情况进行介绍；
- 2.学院专业负责人对本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专业特色、发展方向、学科建设情况、教学情况、师资情况、就业去向、毕业生就业形势等进行介绍。

第二时段：学生报名申请。时间：2025年4月22日—4月23日

学生在充分了解各专业特色的基础上，结合自身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操作流程进行报名申请。
4月22日8:00-4月23日17:00，符合转专业报名条件且有意愿转专业的学生可以登录教务信息服务平台(<http://xk.huel.edu.cn/jwglxt>)，点击“报名申请”、“学生专业确认申请”进行网上报名，点击“申报”并填写个人申请理由等相关信息，点击“提交”完成转专业线上申请。

4月24日17:00前，学生将专业确认申请表交至数学与信息科学学院教学服务中心（教科楼B座859室）。学生每阶段只能填报一个专业。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专业确认申请材料的学生，视为放弃专业确认机会。

第三时段：专业确认实施。时间：2024年4月25日--4月29日

学院充分考虑申请专业确认学生填报的志愿，依据学校专业确认文件组织实施，依据专业确认的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开展综合测试，确定拟专业确认学生名单。

第四时段：申请专业确认结果公布。时间：2024年4月27日—4月29日

拟专业确认结果公示，并确定专业和班级。公示期为三天，公示地点：学院公告栏。

学生对拟专业确认结果如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向学院提出书面申诉，学院在三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

五、结果报送

公示期满，对拟专业确认结果无异议的报教务部审批，教务部审批同意后，学生按照专业确认结果，在专业确认后下一学期进入相应专业、相应班级进行学业修读。

六、本实施方案最终解释权归学院专业确认工作小组。

数学与信息科学学院

2025年4月18日

上一条：河南财经政法大学 数学强基与进阶微专业招生简章 下一条：数学与信息科学学院2025年硕士研究生第二轮调剂复试工作办法

【关闭】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180号 电话：0371-86159355 学院邮箱：hncymi@126.com

©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数学与信息科学学院